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46/390
5 September 1991
CHINESE
ORIGINAL: ARABIC/ENGLISH/FRENCH

第四十六届会议
临时议程·项目30

联合国同非洲统一组织的合作

1991年8月22日埃及常驻

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请你安排将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阿布贾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第五十四届常会通过的各项决议(附件一)和1991年6月3日至5日在尼日利亚阿布贾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第二十七届常会通过的各项决议(附件二)作为的大会议程项目10的正式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纳比尔·埃拉拉比

• A/46/150。

91-28717

附件一

目录

<u>决议号码</u>	<u>标 题</u>	<u>页 次</u>
CM/Res. 1333 (LIV)	关于非洲境内难民和失所者情况的决议	4
CM/Res. 1334 (LIV)	关于中东局势的决议	6
CM/Res. 1335 (LIV)	关于巴勒斯坦问题问题的决议	8
CM/Res. 1336 (LIV)	关于非洲干旱饥荒特别紧急援助基金的决议	10
CM/Res. 1337 (LIV)	关于非统组织劳工委员会第十四届常会记录 的决议	11
CM/Res. 1338 (LIV)	关于非统组织特设行政法庭的决议	12
CM/Res. 1339 (LIV)	关于赔偿在非洲进行的剥削和奴役的决议	13
CM/Res. 1340 (LIV) Rev. 1	关于索马里的决议	14
CM/Res. 1341 (LIV)	关于原料问题行动委员会的决议	15
CM/Res. 1342 (LIV)	关于《非洲非核化宣言》执行情况的决议	16
CM/Res. 1343 (LIV)	关于非洲-阿拉伯合作的决议	17
CM/Res. 1344 (LIV)	关于三反基金的决议	18
CM/Res. 1345 (LIV)	关于资助非洲肥料发展中心五年工作方案 的决议	19
CM/Res. 1346 (LIV)	关于泛非邮政联盟和泛非通讯社的财政不 稳定状况的决议	21
CM/Res. 1348 (LIV)	关于埃塞俄比亚的决议	22

目录(续)

<u>决议号码</u>	<u>标 题</u>	<u>页 次</u>
CM/Res. 1349(LIV)	关于向联合国副秘书长、非洲经济委员会卸任执行秘书阿德巴约·阿德德吉教授致谢,对他的工作表示感谢的决议	23
CM/Res. 1350(LIV)	关于多边贸易谈判乌拉圭回合的决议	24
CM/Res. 1351(LIV)	关于全非交易会的决议	26
CM/Res. 1352(LIV)	关于成立非统组织国家协会的决议	27
CM/Res. 1353(LIV)	关于联合国非洲第二个运输和通讯十年的决议	28
CM/Res. 1354(LIV)	关于非洲区域卫星通信系统执行情况的决议	29
CM/Res. 1355(LIV)	关于非洲统一组织与英联邦间合作协定的决议	30
CM/Res. 1356(LIV)	关于禁止对非洲输入危险废料和管制其在非洲境内越界运输的巴马科公约的决议	31
CM/Res. 1357(LIV)	关于非洲统一组织与泛非科学技术联盟(泛非科技联盟)之间的合作协定的决议	32
CM/Res. 1358(LIV)	关于继非洲妇女、粮食自给和非洲经济复原座谈会以后通过的战略执行情况的决议	33
CM/Res. 1359(LIV)	关于核准设立非洲扫盲中心的决议	34
CM/Res. 1360(LIV)	关于非洲儿童生存、保护和发展十年的决议	35
CM/Res. 1361(LIV)	关于联合国环境和发展会议非洲筹备工作的决议	37
CM/Res. 1362(LIV)	表决致谢	39

CM/Res. 1333(LIV)

关于非洲境内难民和
失所者情况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于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职阿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常会。

审议了秘书长的报告和非统组织十五国委员会关于非洲境内难民和失所者情况的活动报告，

认为非洲各地仍有难民和失所者流入，并给庇护国造成额外负担。

严重关切地注意到对难民和失所者的需要作出的估计同国际社会为满足其需要提供的资源之间的差距日益扩大，

赞赏地注意到会员国作出努力促进自愿遣返，定居，返国者及失所者恢复生计，

注意到成员国作出的牺牲，尽管它们经济困难，但还是出于非洲团结合作精神，
庇护难民和失业者，

相信自愿遣返是非洲难民问题的一个持久解决办法，

认识到消除造成难民问题的根源可在全球解决这一可悲形势，

进一步赞赏地注意到国际社会，特别是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同政府机构、非政府和自愿机构为难民和失所者进行的活动：

1. 注意到非统组织难民问题十五国委员会的报告和秘书长的报告；
2. 向给难民和失所者庇护和援助的成员国表示感谢；
3. 呼吁成员国遵守《1969年非统组织关于非洲难民地位的约》，并进一步呼吁尚未批准该公约的国家尽快批准；
4. 再次呼吁捐赠社会增加捐款满足难民和失业者的需要，促进这些人的自愿遣返和恢复生计，并消除难民问题的根源；
5. 祝贺已采取步骤促进难民和失所者自愿返国、定居和恢复生计的国家，呼吁其他有关成员国努力创造便于难民自愿遣返的条件；

6. 请在日内瓦和纽约的非洲集团同非统组织难民问题十五国委员会密切合作和合作,加倍努力进行提高对难民和失所者处境的意识运动,以便使国际社会恢复政治意志,增加给予难民和失所者的援助;
7. 表示赞扬难民专员办事处对援解非洲难民问题境况的贡献并促请它增加给予这些难民的援助。

CM/Res.1334(LIV)

关于中东局势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于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的阿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常会，

审议了非洲统一组织秘书长载于CM/1664(LIV)号文件内的关于中东局势的报告，

基于《非洲统一组织宪章》和《联合国宪章》的原则和宗旨，非洲和阿拉伯各国人民共同决心集中资源保卫它们的独立和恢复它们的基本合法权利，

严重关切地注意到以色列犹太复国主义政权和南非种族隔离制度狼狈为奸，旨扩大对被占领阿拉伯领土上的巴勒斯坦人和南非的大多数居民的恐怖主义和镇压，

回顾巴勒斯坦问题是中东冲突的主要原因，

重申以色列侵犯神圣的阿拉伯领土、领空和领水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威胁，

考虑到根据塔伊夫协定为在黎巴嫩境内建立和平而作的努力：

1. 回顾非统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和部长理事会以前通过的所有决议，表示全力支持以色列侵略的受害者巴勒斯坦人民和阿拉伯国家；
2. 再次确认非洲和阿拉伯各国人民的斗争具有共同性，迫切需要促进非阿团结。
3. 强烈谴责以色列拒不遵守联合国和非洲统一组织的决议，1949年8月12日的和《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第四项公约》的条款；
4. 还强烈谴责犹太人在被占领阿拉伯领土定居和将巴勒斯坦人驱逐出加沙和西岸；
5. 要求以色列人撤出所有被占领阿拉伯领土。并认为以色列在这些领土上为改变其原有特性和开采其资源而采取的一切措施均属无效；
6. 要求按照联合国大会有关决议早日召开中东和平国际会议，由安全理事会各常任理事国、有关当事方、包括巴勒斯坦人民的唯一合法代表巴解组织在平等的

基础上参加会议,并支持在这方面展开的努力;

7. 对黎巴嫩境内的民族和解进程及重建的希望表示满意;
8. 要求以色列按照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425号决议从黎巴嫩南部撤出其部队;
9. 呼吁所有国家、国际组织和投资机构避免对以色列在这些领土上的所作所为提供任何形式的支助,并避免同这个国家建立任何可能使它能够非法掠夺这些领土的资源的合作关系,要求以色列停止违反规定的行动;
10. 请非洲统一组织秘书长注意中东局势的演变,并就此向非统组织部长理事会下一届常会提出报告。

CM/Res. 1335 (LIV)

关于巴勒斯坦问题问题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于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阿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常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巴勒斯坦问题的报告(CM/1665(LIV)号文件)，

回顾部长理事会以及国家和政府首脑大会前几届会议就巴勒斯坦问题所通过的决议，

又回顾联合国和不结盟国家运动关于巴勒斯坦问题的各项决议，

重申巴勒斯坦问题人民在其唯一合法代表巴解组织的领导下为收复领土和行使充分的民族权利而进行的斗争是合法的，

着重地注意到被占领土的巴勒斯坦群众起义，其目的在于终止以色列的占领，实现巴勒斯坦人民的不可剥夺权利，包括回归家园、自决和建立首都设在耶路撒冷的独立国家的权利，

深为关切地注意到以色列对巴勒斯坦人民及其领袖采取的系统的国家恐怖主义行为，

1. 回顾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及非统组织部长理事会以前通过的所有关于巴勒斯坦问题的决议和建议；

2. 强烈谴责以色列继续向巴勒斯坦和阿拉伯被占领土的公民实行的非人道行为，包括大规模驱逐和拘留、屠杀妇女和儿童、摧毁家庭、没收土地和财产以及亵渎圣地，敦促国际组织进行干预，中止这些在巴勒斯坦公然侵犯人权的非人道行为；

3. 强烈谴责以色列在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实行的扩张主义移民政策和犹太移民在阿拉伯被占领土定居，并呼吁苏联和美国按照其宣布的立场采取必要行动制止犹太移民在巴勒斯坦和阿拉伯被占领土定居；

4. 赞扬巴勒斯坦人民对以色列占领进行抵抗，面对以色列当局的残暴镇压，巴勒斯坦人民加强起义，并在其唯一合法代表巴解组织的领导下作出牺牲，其目的是恢

复他们回归家园、收回在巴勒斯坦的财产、在不受外来干涉的情况下实行自决、在巴勒斯坦建立首都设在耶路撒冷的独立主权巴勒斯坦国的不可剥夺权利；

5. 要求以色列立刻无条件地撤出一切巴勒斯坦被占领土；

6. 呼吁联合国为巴勒斯坦人民争取国际保护；并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终止以色列对巴勒斯坦领土的占领；

7. 请联合国秘书长按照安全理事会第681/1990号决议的规定邀请1949年《第四项日内瓦公约》所有缔约国举行一次会议，目的在于为以色列占领下的巴勒斯坦人民提供保护和确保以色列占领部队在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领土和其他被占阿拉伯领土内遵守《公约》的各项规定；

8. 要求按照联合国大会各项有关决议的规定早日召开一次中东问题国际和平会议，由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和有关各方，包括巴勒斯坦人民唯一合法代表巴解组织，以平等地位参加会议，并支持在这方面所作的努力；

9. 呼吁非统组织秘书长密切注意巴勒斯坦问题的事态发展，并向非统组织部长理事会下一届会议提出报告。

CM/Res. 1336(LIV)

关于非洲干旱饥荒特别紧急援助基金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于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阿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常会，

审议了CM/1672(LIV)号文件所载秘书长关于非洲干旱饥荒特别紧急援助基金的活动和业务的报告，

回顾设立非洲干旱饥荒特别紧急援助基金的目标和目的及其业务方式，

并回顾CM/Res. 1289(LII)和CM/Res. 1315(LIII)，

铭记着5月16日至17日在埃塞俄比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非洲干旱饥荒特别紧急援助基金政策委员会第十二届常会的建议，

深切关注基金的财务状况依然紧急：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这个问题的报告；
2. 赞同基金政策委员会的决定和建议，并促请秘书长和政策委员会加紧努力为基金调动新的财政资源；
3. 再次呼吁所有成员国向基金提供自愿捐款并请已认捐的成员国履行其承诺；
4. 规劝受惠于基金的成员国确保就基金资助的项目的执行情况提出定期报告；
5. 决定延长非洲干旱饥荒特别紧急援助基金政策委员会下列成员的任期：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冈比亚、肯尼亚、利比亚、马拉维、毛里塔尼亚、纳米比亚、尼日尔、塞拉利昂、索马里、卢旺达和赞比亚，并决定六名新任成员国的职务从订于1991年12月举行的政策委员会第十三届会议起开始生效，任期三年；
6. 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部长理事会第五十五届会议提出报告。

CM/Res. 1337 (LIV)

关于非统组织劳工委员会第十四届常会记录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于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阿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常会，

审议了非统组织秘书长关于非统组织劳工委员会第十四届常会记录的报告(CM/1674(LIV)号文件)，

考虑到载于劳工委员会LC/Res. 160(XIV)号至LC/Res. 170(XIV)号决议所载的建议：

1.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并核可非统组织劳工委员会第十四届常会的结论；
2. 促请成员国采取必要步骤执行非统组织劳工委员会的建议；
3. 吁请在与劳工委员会有关的领域内同非统组织合作的有关国际组织继续推行其在非洲的努力，同时铭记着劳工委员会的建议；
4. 请秘书长就非统组织劳工委员会的建议的执行情况提出报告。

CM/Res.1338(LIV)

关于非统组织特设行政法庭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第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阿
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常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非统组织特设行政法庭的报告(CM/1678(LIV)号文件)，

考虑到非统组织特设行政法庭议事规则的各项规定(CM/170/REV.2(IX)号文
件)：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这个问题的报告；

2. 对几内亚共和国法官迪阿洛·马马杜在任期内表现的才干和忠诚表示感
激；

3. 请肯尼亚向非统组织行政法庭提名一名法官替补任期即将届满的几内亚法
官。

CM/Res. 1339(LIV)

关于赔偿在非洲进行的剥削和奴役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第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阿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常会，

回顾《非洲统一组织宪章》，

考虑到通过贩卖奴隶和殖民主义在非洲进行的多年剥削，

关注对非洲和对散居世界各地的非洲人犯下的这些罪行是造成非洲今日经济和社会发展不足情况的主要原因，

注意到遭受同样的苦难和不公的其他群体获得丰厚的赔偿和充分的考虑；

希望确保对非洲造成数百年的破坏的列强采取措施赔偿对非洲的剥削和奴役：

1. 决定在有关领域内设立杰出非洲人和散居世界各地的非洲人小组，明确规定非洲受剥削的程度、剥削者的赔偿责任和争取赔偿的战略；

2. 请所有非洲国家、非洲人、散居世界各地的非洲人和有能力这样做的其他人士，包括有关国际组织和机构，同该小组充分合作，使该小组能够成功地履行其职务；

3. 请非统组织秘书长作出必要的安排，立即选任小组成员，促进小组顺利执行职务；

4. 并进一步要求非统组织秘书长向理事会第五十六届会议提出面向行动的报告。

关于索马里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于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阿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常会，

重申《宪章》第2条C项所珍视的会员国的主权、领土完整和独立原则以及索马里共和国不可侵犯的领土完整原则，

认为索马里境内的严重政治发展正威胁着索马里共和国的统一：

1. 重申索马里共和国的不可分裂和领土完整；
2. 确定任何企图暗中破坏索马里共和国领土完整、统一和不可侵犯乃违反了非统组织宪章，因此是不可接受的、无效的；
3. 吁请索马里民族运动放弃它的分裂国家的决心并致力于保持索马里共和国的统一和领土完整；
4. 支持埃及、吉布提、苏丹和乌干达以及其他兄弟国家倡议应及早召开国家和解会议，并且授权非统组织秘书长进行斡旋工作，以期协助所有各方达成有关保障索马里共和国民族团结和领土完整的协定并且确保该国的和平与政治稳定；
5. 吁请索马里民族运动充分参与在开罗举行的国家和解会议；
6. 呼吁非统组织成员国和国际社会向索马里人民提供紧急人道主义援助，以期减轻其苦难。

CM/Res.1341 (LIV)

关于原料问题行动委员会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于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阿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常会，

回顾七十七国集团《原料问题行动委员会组织法》及其1989年4月间在阿布贾举行的第一次会议，

意识到有必要在开发、加工处理和利用原料资源方面协调各方努力并加强发展中国家间的合作，以期能够促进自力更生及扩展它们之间的贸易，

注意到迄今只有利比里亚、加纳、尼日利亚和多哥签署了《原料问题行动委员会组织法》；其他的非洲国家尚未加以签署：

1. 请尚未如此做的非统组织成员国都能够签署设立原料问题行动委员会的组织法，以期确保委员会的目标都能全面实现；
2. 特别指出非统组织各成员国迫切有必要参加原料问题行动委员会的会议，以期能够在经合与技合的架构内订出共同的执行计划；
3. 请原料问题行动委员会成员国将其连络单位的名称通知设在尼日利亚的原料问题行动委员会秘书处；
4. 吁请联合国系统继续向原料问题行动委员会提供财政和技术支援，以期执行其方案。

CM/Res.1342 (LIV)

关于《非洲非核化宣言》执行情况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于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阿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常会，

回顾1964年在开罗举行的各国政府首脑会议所通过的有关非洲非核化的第AHG/Res.11(一)号决议，

还回顾部长理事会第一届会议所通过的第CM/Res.3(一)号决议，

重申自从成立非统组织以后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及部长理事会所通过的有关全面裁军的一切决议，

注意到关于呼吁所有国家都尊重非洲大陆为无核区的联合国大会第1652(XVI)号决议，

深信国际局势的演变有助于实行《非洲非核化宣言》(1964年)和非统组织《关于安全、裁军和发展的宣言》(1968年)，

审议了1991年5月6日至10日在亚的斯亚贝巴首次集会的非统组织和联合国合设专家组的报告：

1. 决定设置非洲专家的政府间工作组以深入研究此一报告，以期探讨编写《非洲非核化条约》的形式和内容；
2. 请联合国秘书长同非统组织秘书长协商召开由联合国会同非统组织指派的专家组第二次会议；
3. 决定在联合国/非统组织专家第二次会议期间召开两个专家组的联席会议；
4. 还决定在其第五十七届常会的议程上列入题为“《非洲非核化宣言》的执行情况”的项目。

CM/Res.1343 (LIV)

关于非洲-阿拉伯合作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于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阿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常会，

审议了秘书长的报告，

考虑到1977年3月7日至9日在埃及开罗举行的第一届非洲-阿拉伯首脑会议所通过的各项《宣言》和《行动计划》，

决心促进并加强非洲-阿拉伯之间一切领域内的合作，

回顾其第CM/Res.1210 (L)号、第CM/Res.1250 (LI)号和第CM/Res.1306 (LII)号决议：

1. 注意到秘书长有关非洲同阿拉伯的合作的介绍性说明；
2. 请秘书长同阿拉伯国家联盟及其他相关各方进行协商，以期能够执行已经获得批准的合作计划，尤其是举办第一届非洲-阿拉伯交易会、关于设立非洲-阿拉伯财务和投资公司的项目、关于建立非洲-阿拉伯优惠贸易区的纲要协定草案以及其他有关文化和新闻的计划；
3. 接受非统组织/阿拉伯国家联盟两个秘书处和东道国突尼斯的建议，即应将 在突尼斯举办第一届非洲-阿拉伯交易会推迟至1993年，决定在审议的财政年度内应保持业已拨供的有关此项计划的预算拨款，并且吁请各成员国在筹办此一交易会方面充分合作；
4. 请秘书长采取必要步骤，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密切合作，经同阿尔及利亚政府协商后，及早在阿尔及尔举行已经计划的第十二届非洲-阿拉伯合作问题常设委员会常会。

关于三反基金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于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阿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常会，

赞赏地注意到担任三反基金委员会主席的印度总理特别代表向它提交的报告，

确认故拉吉夫·甘地先生在设置三反基金方面所发挥的作用，

进一步确认该基金自从1986年创立以后所发挥的重大作用，包括它向各前线国家和南部非洲民族解放阵线提供政治上和道义上的支援以及它向它们提供力所能及范围内的财政和经济援助：

1. 热烈欢迎时值各前线国家的经济受害于针对比勒陀利亚种族主义政权的经济制裁和其他国际压力方式的后果时，三反基金向这些国家提供的建设性捐助；
2. 表示它感谢迄今已向基金慷慨捐献的全体捐助者；
3. 呼吁世界各国，尤其是国际间的捐献者们，以及有能力捐献的组织和个人都向三反基金再次慷慨捐输，以期使它能够继续致力于完成1986年9月在哈拉里举行的不结盟国家首脑会议分派给它的任务。

CM/Res. 1345(LIV)

关于资助非洲肥料发展中心五年工作方案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于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阿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常会，

回顾1980年在尼日利亚拉各斯举行的国家和政府首脑大会第二届特别会议通过的《拉各斯行动纲领》(经济和社会发展)给予农业发展的重要作用，

回顾1981年在埃塞俄比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部长理事会第三十六届常会通过关于建立一个非洲肥料发展中心的第CM/Res. 840(XXXVI)号决议，

又回顾1983年非统组织和津巴布韦共和国政府为在哈拉雷建立非洲肥料发展中心总部签订的协议，

注意到建立非洲肥料发展中心的《公约》于1987年开始生效，

又注意到按照《公约》的规定组成的非洲肥料发展中心理事会于1991年4月在哈拉雷总部举行的第三届会议上核可了非洲肥料发展中心五年工作方案和预算，

铭记着联合国第S-13/2号决议，特别是《联合国非洲经济复苏和发展行动纲领》(1986-1990)的规定，其中非洲国家和国际社会除了别的以外承诺对非洲粮食和农业的重建和发展给予优先注意和增加资源，

关注非洲粮食和农业情况继续恶化：

1. 申明非统组织认为非洲肥料发展中心是执行《拉各斯行动计划》和《联合国非洲经济复苏和发展行动纲领》长期战略的一个重要部分；
2. 赞扬津巴布韦共和国政府执行《在哈拉雷建立非洲肥料发展中心总部协定》；
3. 表示感激石油输出国组织基金、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农发基金)和国际肥料发展中心迄今为止向非洲肥料发展中心提供的财政和技术援助；
4. 请非统组织秘书长和农发基金主席，在国际肥料发展中心和非洲肥料

发展中心理事会主席的协助下,开展一次筹款运动以支持非洲肥料发展中心五年工作方案和预算;

5. 呼吁国际捐助界慷慨捐款以确保非洲肥料发展中心五年工作方案和预算成功落实;

6. 吁请还没有签署和批准《公约》的成员国这样做。

CM/Res. 1346(LIV)

关于泛非邮政联盟和泛非通讯社的
财政不稳定状况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于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阿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常会，

回顾设立泛非邮政联盟、泛非电信联盟和泛非通讯社为非统组织专门机构的各项决议，

认识到这些专门机构要在促进合作和推进《非统组织宪章》的原则和目标方面发挥重要的作用，

审议了非统组织专门机构要在非洲经济共同体的范围内发挥促进经济合作和一体化的重要作用，

认识到必须为这些专门机构提供充分资源使它们能够执行方案：

1. 吁请尚未正式加入这些机构的所有成员国这样做；
2. 请泛非邮政联盟、泛非电信联盟和泛非通讯社的所有成员履行其财政义务，在1991年年底以前缴付欠款并遵行这些机构的所有决定；
3. 强调所有成员国必须向泛非邮政联盟、泛非电信联盟和泛非通讯社缴付到期应付的摊款；
4. 请非统组织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理事会第五十六届会议提出报告。

关于埃塞俄比亚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于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阿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常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组织活动，特别是关于困扰非洲大陆的冲突的报告，

回顾《宪章》各项规定以及关于以和平方法解决冲突和必须保障成员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各项有关决议；

铭记着亟需和平与安全作为非洲发展和一体化的先决条件；

考虑到数十年来蹂躏埃塞俄比亚的不幸的冲突，

铭记着亚的斯亚贝巴作为非洲大陆组织--非统组织总部和作为联合国非洲经济委员会总部的独特性质，

切望确保非统组织总部顺利运作的必要条件存在，

满意地注意到埃塞俄比亚现政权公开宣布打算进行协商，以便在举行自由公平的选举之前建立一个基础较广的临时政府：

1. 要求埃塞俄比亚冲突各方尽最大努力确保通过民族和解的政策确保恢复持久的和平与安全；
2. 促请现政权尽快执行打算进行的协商；
3. 呼吁有关各方参与致力于保存埃塞俄比亚的统一和领土完整；
4. 建议国家和政府首脑大会设立一个包括新任主席在内的国家首脑委员会以协助实现上述目标。

CM/Res. 1349 (LIV)

关于向联合国副秘书长、非洲经济委员会
卸任执行秘书阿德巴约·阿德德吉教授
致谢,对他工作表示感谢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于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阿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常会,

满意地注意到载于非洲经济委员会部长会议第722 (XXIV)号决议和非洲经济委员会部长会议题为“把亚的斯亚贝巴新的会议中心命名为非洲经济委员会阿德巴约·阿德德吉会议中心”的第21 (XXIV)号决议向联合国副秘书长和非洲经济委员会执行秘书阿德巴约·阿德德吉教授致谢,

赞赏地注意到阿德巴约·阿德德吉教授为促进非洲经济和社会发展作出的许多贡献:

决定核可1991年5月9日至13日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非洲经济委员会部长会议第21 (XXIV)和722 (XXIV)号决议。

关于多边贸易谈判乌拉圭回合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于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阿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常会，

审议了载于E/ECA/TRADE/91/12(CM/1667(LIV))号文件的非洲贸易部长大会第十一届会议的报告，

回顾目前的乌拉圭回合谈判在《关税和贸易总协定》(总协定)的赞助下于1986年9月开展，

严重关注迄今为止谈判没有充分讨论非洲的问题和关注，

并深切关注乌拉圭回合内的正式和非正式协商大大缺乏透明度，

遗憾地注意到非统组织在总协定谈判的论坛内不具观察员地位，尽管秘书处已为此目的作出努力，

铭记着国际经济和商业环境继续恶化，发达国家没有履行《埃斯特角宣言》作出的并在中期审查重申的不增加保护主义措施和减缩保护主义措施的承诺，

意识到1990年12月布鲁塞尔部长会议谈判破裂和贸易谈判委员会最近决定重新开始乌拉圭回合谈判，

注意到最近于1991年4月12日至13日在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阿鲁沙举行的关于乌拉圭回合的高级别非洲献策会议提出的建议：

1. 赞同非洲贸易部长第十一届会议关于多边贸易谈判的决议；
2. 请非统组织秘书长在谈判的最后阶段就非洲所关注的问题，特别是谈判的透明度问题，与总协定总干事开始联系；
3. 又请秘书长为非统组织向总协定主管机关重新申请观察员地位，使非统组织能够在总协定机关的经常会议中协调非洲的立场；
4. 呼吁开发计划署/贸发会议项目RAF/87/157“在多边贸易谈判乌拉圭

回合中和在非洲国家的对外部门中向非洲提供支助”在谈判结束以前向非洲国家继续尽量提供技术支助；

5. 向开发计划署和贸发会议在项目RAF/87/157下提供的财政和技术支助表示感激；

6. 请开发计划署向项目RAF/87/157增加财政支助使它能够在乌拉圭回合结束以前向非洲国家提供所需的支助并在其后考虑延长项目使乌拉圭回合的结果得以落实。

CM/Res. 1351 (LIV)

关于全非交易会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于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阿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常会，

审议了E/ECA/TRADE/91/12 (CM/1667 (LIV))号文件所载非洲各国贸易部长会议第十一届会议的报告，

回顾非统组织部长理事会有关建立全非交易会制度和按照《拉各斯行动计划》在全非交易会范围内发动非洲各国政府保证长期“买非洲货”运动的第CM/Res. 127 (IX)号决议，

进一步回顾刚果布拉柴维尔举行的非洲各国贸易部长会议第八届会议接受津巴布韦提议主办第六次全非交易会的决定，

赞赏地注意到津巴布韦政府和组织委员会成员为确保第六次全非交易会成功结束所作努力：

1. 注意到非洲各国贸易部长会议第十一届会议报告；
2. 向津巴布韦愿意主办第六次全非交易会表示感谢；
3. 注意到1992年9月2日至10日是预定在津巴布韦拉瓦约举办的第六次全非交易会的日期；
4. 请所有成员国提醒包括私营部门在内的所有社会经济经营者积极参加第六次全非交易会；
5. 请所有成员国和非统组织秘书处尽一切努力，根据《第四号洛美协定》，向欧共体要求交易会的财务和技术协助；
6. 促进其他组织、专门机构、双边和多边捐助者协助非洲成功举办第六次全非交易会；
7. 欣然接受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政府和科特迪瓦政府提议分别主办第七次和第八次全非交易会。

CM/Res. 1352 (LIV)

关于成立非统组织国家协会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于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阿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常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提议设立非统组织国家协会的报告，即第1668(LIV)号文件，

回顾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第二十六届常会《关于非洲政治和社会经济状况及世界出现的根本变化的宣言》建议向非洲人民所有阶层宣传《非统组织宪章》原则、宗旨和目标、《拉各斯行动计划》和《建立非洲经济共同体条约》的重要性，

注意到《非洲民众参与发展和改革宪章》和1990年7月非统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第二十六届常会宣言》所阐明和《建立非洲经济共同体条约》所揭示的民众参与非洲复苏和发展的中心地位；

1. 通过秘书长的报告及其所载建议，并请秘书长考虑报告所载理事会对这个问题表示的意见；
2. 请还没有成立国家协会的成员国，鼓励各行各业参与这种委员会或协会的成立和作业，以协助成立这种协会；
3. 敦促这些协会尽可能自筹资金；
4. 要求各成员国将国家协会成立和作业方面所采取行动随时通知秘书长；
5. 请秘书长协助各成员国按照各国法律设立这些协会，并定期提出包括协会活动在内的本决议执行情况报告。

CM/Res. 1353(LIV)

关于联合国非洲第二个运输和通讯十年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关于1991年5月27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阿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会议，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展开联合国非洲第二个运输和通讯十年的筹备活动的报告，即第CM/1670(LIV)号文件，

回顾关于联合国非洲第一个运输和通讯/十年的第CM/Res. 738(XXXIII) Rev. 1、CM/Rev. 800(XXXV)和CM/Res. 889(XXVII)号决议，

意识到运输和通讯部门在促进非洲物质和经济一体化方面的作用：

1. 欢迎联合国大会宣布1991-2000年为非洲第二个运输和通讯十年；
2. 向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各专门机构、非洲各区域组织和国际社会积极贡献和协助促进联合国非洲第二个运输和通讯十年的筹备工作表示感谢；
3. 核可全球和部门宗旨和目标、战略、指示及体制机构以便筹备第二个十年的工作；
4. 并核可运输和通讯及规划部长会议所通过的第二个十年方案；
5. 发动在联合国第四十六届常会期间呼吁联合国正式宣布1991-2000年为非洲第二个运输和通讯十年；
6. 促请还没有成立国家协调委员会的成员国尽快设立这个中心并展开活动；
7. 并发动呼吁世界银行、开发计划署、复兴开发银行和国际社会为实现第二个十年的目标提供必要的财务和技术援助；
8. 呼吁秘书长向部长理事会提出十年方案执行情况的定期报告。

CM/Res. 1354 (LIV)

关于非洲区域卫星通信系统执行情况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于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阿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常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非洲区域卫星通信系统的报告，即第CM/1671(LIV)号文件，

回顾第CM/506(XXVII)决议，特别吁请非统组织、非洲经委会、非洲开发银行和国际电联进行一般载波通讯使用卫星通讯的可行性研究，

进一步回顾关于发展非洲电讯的第CM/Res. 1172(XLVIII)号决议，

认为应该在非洲各国农村和偏僻地区提供电讯设备，以促使农村经济加入国民经济活动的主流，

注意电讯设备在促进非洲内部贸易的重要性：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非洲区域卫星通信系统研究报告；

2. 向非洲开发银行、国际电联、教科文组织、开发计划署和意大利及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政府捐助研究经费表示感谢；

3. 核可非洲各国电讯部长特别会议的第RASCOM/01号决议，其中除别的以外，宣布非洲已决定着手逐步执行非洲区域卫星通信系统，关注意到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慷慨应允成立非洲区域卫星通信系统组织总部；

4. 决定非洲区域卫星通信系统项目的最终目标应为建立非洲专用卫星系统；

5. 吁请国家专家委员会推动非洲专家和各电讯组织加紧参与执行非洲区域通信系统项目，使其能够取得必要的业务说明；

6. 请国际电联继续尽量支持执行非洲区域卫星通信系统项目，包括考虑该项目的支助事务经费；

7. 感谢一些成员国为非洲区域卫星通信系统过渡阶段所提供的财务捐助，并呼吁其他国家尽量缴纳捐款，以便遵守过渡阶段的时限；

8. 进一步请非统组织总秘书处贯彻执行本项目。

CM/Res.1355(LIV)

关于非洲统一组织与英联邦间合作协定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于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阿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常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非洲统一组织与英联邦间合作协定草案的报告，即第CM/1679(LIV)号文件，

考虑到非洲统一组织和英联邦在努力加强国际合作方面所追求的共同目标，

考虑到非统组织和英联邦间合作协定将促使两个组织在所有共同有关领域协调和统一活动：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这个问题的报告；
2. 通过非统组织与英联邦间合作协定；
3. 授权非统组织秘书长同英联邦秘书长签订该协定。

CM/Res. 1356(LIV)

关于禁止对非洲输入危险废料和管制其
在非洲境内越界运输的巴马科公约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于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阿
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常会，

审议了非洲统一组织秘书长关于1991年1月23日至30日在马里巴马科举行的环
境与持久发展泛非会议的报告(文件CM/1673(LIV))，

回顾关于在非洲倾弃核废料和工业废料的CM/RES.1153(XLVIII)号决议和关于
管制危险废物越界运输的巴塞尔公约的CM/RES.1199(XLIX)号决议，

又回顾CM/RES.1225(L)号决议要求设立一个由环境问题法律和技术专家组成的
工作组，起草一项管制非洲大陆所有形式的危险废料的非洲公约，

意识到巴马科公约的目标是针对《巴塞尔公约》中的一些漏洞充分地处理非洲
的利益和关注事项：

1. 满意地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该问题的报告；
2. 对非洲经委会、环境规划署、绿色和平国际以及亚非法律协商委员会的合
作表示赞赏；
3. 请尚未签署和批准该公约的非洲统一组织成员国签署和批准该公约，使其
开始生效；
4. 请秘书长保证最广泛地宣传该公约；
5. 鼓励成员国为宣传关于该公约的新闻组织全国和分区域讨论会。

CM/Res.1357(LIV)

关于非洲统一组织与泛非科学技术联盟
(泛非科技联盟)之间的合作协定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于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阿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常会，

回顾以前关于泛非科学和技术联盟的决议CM/RES.1048(XLIV)和CM/RES.1121(XLVII)，

回顾其决议CM/RES.1228(L)要求秘书长编写一项非洲统一组织与泛非科技联盟之间的合作协定草案；

审议了秘书长提出的合作协定草案CM/1675(LIV)：

1. 通过非洲统一组织与泛非科技联盟之间的合作协定；
2. 授权非洲统一组织秘书长与泛非科技联盟秘书长签订协定。

CM/Res.1358(LIV)

关于继非洲妇女、粮食自给和非洲经济复原
座谈会以后通过的战略执行情况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于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阿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常会，

审议了文件CM/1677(LIV)中的秘书长关于非洲妇女、粮食自给和非洲经济复原的座谈会的报告，

回顾在《拉哥斯行动计划》和《非洲经济复原优先方案》中关于妇女在粮食生产和粮食自给中的作用所作出的承诺，

认识到会员国需要通过制定以从事农业妇女为特别援助对象的方案恢复非洲农业，特别是在粮食生产领域：

1. 核准非洲统一组织关于非洲妇女、粮食自给和非洲经济复原座谈会产生的战略，并促请成员国保证执行这些战略并就在这方面作出的进展编写定期报告；
2. 促请成员国重申其对成立的方案的承诺，以提高粮食生产、争取非洲粮食自给；
3. 对劳工组织、卫生组织、工发组织、人口基金、儿童基金会和粮农组织向座谈会提供的财政和技术委员会援助表示衷心感谢；
4. 请非洲统一组织秘书长就座谈会通过的有关决议的执行情况向部长理事会第五十六届常会提交一份报告。

CM/Res.1359(LIV)

关于核准设立非洲扫盲中心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于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阿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常会，

回顾其以前关于成人教育进修的决议CM/RES.800(XXV),CM/RES.1294(LII)和CM/RES.1295(LII),

回顾《拉哥斯行动计划》关于成人教育和训练提出的目标，

又回顾1990年3月5日至9日在泰国宗甸举行的普及教育世界会议，

确定在2000年之前大量减少非洲成人文盲率，

决心在非洲经济共同体的范围内加强成员国在成人教育和训练方面的合作以及协调这方面的政策，

审议了非洲统一组织秘书长关于成人教育进修的决议CM/RES.800(XXXV)执行情况的报告(文件CM/1676(LIV)):

1. 注意到1991年2月14日和15日在内罗毕举行的专家会议的报告和建议;
2. 核准在尼日尔的尼亚美成立一个由非洲成人教育和训练协会管理的、独立自主的成人教育和训练试验中心;
3. 对尼日尔共和国政府同意成为该中心的东道国和愿意为中心的顺利运作提供必要的设施深表感谢;
4. 吁请教科文组织总干事、非洲统一组织秘书长以及非洲成人教育和训练协会秘书长为项目早日执行提供其物质和财政上的支助;
5. 热烈祝贺非洲扫盲和成人教育协会为消除非洲文盲作出了值得赞扬的努力和决心向试验中心的管理费用作出大量捐助;
6. 请非洲统一组织秘书长向部长理事会第五十六届常会提交一份关于该项目的进度报告。

CM/Res.1360(LIV)

关于非洲儿童生存、保护和发展十年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于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阿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常会，

铭记着非统组织所通过的关于非洲儿童十年，特别是涉及《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非洲儿童权利与福利宪章》、初级保健和教育以及其他与儿童有关的问题的各项决议和宣言，

关切地注意到非洲各国经济继续面临着严重问题，对儿童处境造成不利影响，

强调非洲各国必须在其预算中列入支助非洲人力发展的方案，

着重指出所有成员国的发展计划中均须列入《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宣言》和《行动计划》的急迫性，

认识到各成员国在1990-2000年非洲儿童生存、保护和发展十年架构内为发起国家行动计划进行着可贵的工作，

注意到世界首脑会议行动计划请儿童基金会在各有关专门机构和其他联合国机关密切合作下编制一份综合报告分析，个别国家和国际社会为支持1990年代与儿童有关的发展目标而执行的计划和行动，

1. 促请各成员国采取适当步骤，执行《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和非洲儿童权利与福利宪章》，并敦促尚未批准这些法律文书的成员国尽速予以批准；

2. 呼吁所有成员国确保6月16日纪念非洲儿童日，作为加强认识儿童的需要和保护的一种办法；

3. 促请所有成员国尽最大努力在其预算中列入改善儿童状况，特别是保健和教育领域的方案；

4. 建议各成员国致力于加强初级保健系统，使全面儿童免疫方案的成果继续保持下去。

5. 请所有成员国采取一切必要措施,执行《普及教育世界会议行动计划》以期加倍努力来满足儿童和妇女的基本教育需要;
6. 促请所有成员国,有关联合国机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按照首脑会议行动计划第34和35段的要求在1991年年底以前制订适当的行动计划;
7. 进一步吁请国际社会、各捐助国家和组织提供充分资源用以实现首脑会议的目标;
8. 要求1992年召开一次关于援助非洲儿童的国际捐助者会议以便加速为儿童的生存、保护和发展方案筹集资金;
9. 请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确保全力支持首脑会议行动计划的执行以及1992年国际捐助者会议的召开;
10. 赞扬各发起和参与国以及联合国机构成功举行了世界儿童问题首脑会议;
11. 请非统组织秘书长监督各成员国执行本决议的进展情况,并向部长理事会第五十六届常会提出进度报告。

CM/Res. 1361(LIV)

关于联合国环境和发展会议非洲筹备工作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于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阿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常会，

回顾其关于环境领域合作的第CM/Res. 1261(LI)号决议，特别是执行部分第1, 5和6段，

关切非洲大陆面临着妨碍持久发展的生态危机，

认识到非洲环境由于下列原因不断退化：森林破坏、干旱和沙漠化、土壤侵蚀、水资源含盐变质、生物物种灭亡、空气和水污染以及气候改变和臭氧层耗竭，致使非洲大陆经济社会发展和生命本身受到危害，

认识到贫穷、人的健康状况恶化、人口压力和生态退化等一般而言是密切相关的，非洲的环境保护在这种情况下应视为发展过程的一个组成部分，

回顾关于环境问题的各项计划和指示，特别是1979年蒙罗维亚宣言、1980年拉各斯行动计划、非洲经济复苏优先方案(1986-1990年)、1985年非洲环境问题部长会议开罗方案、1989年关于环境和持久发展的第一次非洲区域会议坎帕拉行动计划和宣言、1991年关于环境和发展的巴马科倡议，

注意到1992年6月预订在巴西举行的联合国环境和发展会议构成国际社会的一个机会，可借以制订战略，在日增的国家、区域和国际努力范围内订定有可能扭转生态退化影响的措施，并推动所有国家的持久发展，

意识到1992年联合国环境和发展会议是为旨在通过所有国家致力于环境管理建立全球合作，以期确保经济社会发展的协商过程的一部分，

注意到联合国环境和发展会议将在国家和政府首脑一级举行，

深信旨在确保持久发展的努力不靠政治承诺和非洲大陆所有积极民众的动员不可能取得成功，

考虑到1992年巴西会议预期的成果对非洲至关重要,因此非洲应全力参与会议:

1. 注意到非统组织秘书处、联合国环境和发展会议、联合国苏丹--萨赫勒办事处管理部门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向理事会提供的关于1992年6月1日至12日在里约热内卢举行联合国环境和发展会议的筹备过程的资料,
2. 促请各成员国积极参与导致1992年联合国环境和发展会议的协商过程,特别是出席下列各地预订的会议:开罗(1991年7月11日至16日)、日内瓦(1991年8月12日至9月6日)、纽约(1992年3月);
3. 呼吁各成员国出席开罗会议以确保1992年巴西会议的最后决定适当照顾到非洲的所有利益,特别是大量增加所需资源使非洲能够充分执行里约会议通过的各项决定;
4. 呼吁各成员国重申环境规划署非洲区域办事处应予加强并以增加的财政资源提供充分支持使其从内罗毕总部履行其职务,使非洲能够充分执行巴西会议通过的各项决定;
5. 请非统组织秘书长与非洲经委会执行秘书、环境规划署执行者共同进行非洲区域的筹备工作,采取一切必要步骤在筹备会议以及环境和发展会议上维护非洲的共同立场;
6. 紧急呼吁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提供必要的技术和财政支援,协助非统组织进行巴西会议的非洲筹备工作;
7. 建议参加里约热内卢首脑会议的各个国家和政府首脑强调这一会议的重要性并促进非洲大陆的利益;
8. 请非统组织秘书长向理事会第五十五届常会提出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CM/Res.1362(LIV)

表决致谢

非洲统一组织部长理事会于1991年5月27日至6月1日在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阿布贾举行第五十四届常会，

对于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政府1990年7月向非统组织提出的善意邀请深为感动，
考虑到本届会议完善的物质安排和各国代表团受到的热情欢迎，

感谢尼日利亚朝气蓬勃的人民及其政府在此经济危机期间为确保本届会议成功作出的巨大牺牲：

1. 对于尼日利亚总统、政府和人民作出巨大牺牲深表谢意；
2. 感谢他们的热情招待，这是知名的非洲传统；
3. 热切期望阿布贾市继续成长繁荣，为尼日利亚人民带来最大利益。

附件二

目录

<u>决议号码</u>	<u>标 题</u>	<u>页 次</u>
AHG/Dec1.1(XXVII)	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第二十七届常会 关于非洲就业危机的宣言	41
AHG/Dec1.2(XXVII)	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关于多 边贸易谈判“乌拉圭回合”的宣言	45
AHG/Dec1.3(XXVII)	关于当前非洲保健危机的宣言	48
AHG/Dec1.4(XXVII)	关于南非的阿布贾宣言	51
AHG/Res.201(XXVII)	关于科摩罗马约特岛的决议	55
AHG/Res.202(XXVII)	关于人权和人民权利的决议	57
AHG/Res.203(XXVII)	关于非洲问题全球同盟的决议	58
AHG/Res.204(XXVII)	关于欧洲境内非洲移民工人情况的决议	59
AHG/Res.205(XXVII)	关于非洲经济共同体的决议	60

AHG/Dec1.1(XXVII)

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第二十七届常会

关于非洲就业危机的宣言

1. 我们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于1991年1月3日至15日在尼日利亚阿布贾举行第二十七届常会,审慎地检查了就业危机和非洲大陆1990年代及将来面临的挑战。

2. 我们深为关切地注意到,尽管我们尽了最大的努力促进非洲大陆的发展,减轻非洲各国的就业危机,但是1980年代整个非洲大陆城市和农村的失业率和就业不足率都大大增加了。除了失业和就业不足增加之外,我们的人力资源也因移民和人才外流不断减少。我们认识到,失业和就业不足的增加伴随着收入的降低和贫困的普遍增加。

3. 我们意识到,就业问题的负担不相称地落到了我们年轻人身上,我们曾向他们投入了大量的资源,准备让他们全面参加发展的进程。我们还注意到妇女是社会经济发展的重要而积极的力量,不过她们的潜力还尚待充分发挥。

4. 我们意识到,就业危机正严重威胁着非洲各国未来社会和政治的稳定以及发展的前景。

5. 我们充分意识到,我们有责任加速发展,维护政治及社会的稳定和进步,保卫我们的孩子和子孙后代更光明的未来。因此,我们要加倍努力,大力采取所需的政策、方案和行动以解决非洲大陆的就业危机,迎接1990年代和将来非洲就业的挑战。

6. 我们重申以前的承诺,决心实施《拉各斯行动计划》、《非洲经济复苏优先方案》和《非洲结构调整方案备选纲领》,确保1990年代出现的失业和就业不足的危机得到成功的解决。

7. 更具体的说,我们承诺在现有的资源的限度内采取必要的措施,把国内生产

总值的增长率至少提高到每年5%，这是改善就业状况所必须的。这个增长目标同1986年至1990年期间每年增长2.3%相比似乎显得雄心勃勃。然而，如果我们坚持进行目前的经济改革和实施改革的方案，如果工业化国家的发展伙伴加紧努力大大减轻我们的外债负担，每年5%的增长率是可以达到的。

8. 1990年代我们经济改革的工作和结构调整的方案应当摆脱1980年代正统的结构调整方案的方向，我们通过的并且必须在整个区域更加有力地实施的《非洲结构调整方案备选纲领》已表明了这一点。

9. 我们意识到，经济重新增长本身并不足以解决非洲就业的危机。因此，1990年代和将来非洲发展的战略将更加强调以人为中心，推广民主和参与的方式以及增强环境承受力。发展战略将更加突出满足人的基本需要和为满足这些需要改组生产体系。我们将更加重视内部资源的调动、财政纪律、维修意识的培养和当地企业家精神的发展。

10. 我们将审查宏观经济和部门的全盘政策，确保发展项目和所用的技术有利于更多地吸收充足的劳动力资源，节约使用非常短缺的资本和外汇，资本和外汇的短缺已成为非洲发展努力的主要障碍。因此，我们将更加优先地把资源分配给增加就业的部门和项目。在这方面，农村部门、城市非正规部门、中小型和微型企业、就业密集型的建筑和生产项目将比过去得到更多的重视。

11. 我们深信，增加农村地区的就业机会并扩大其的吸引力将有助于增加大多数人民的福利，有利于达到粮食自给自足的目标和阻止人们从农村移居城市的潮流。因此，我们必须按照《拉各斯行动计划》、《非洲经济复苏优先方案和非洲结构调整备选纲领拉各斯最后文件》的规定采取必要的措施，通过增加农业生产更重视推动农村的就业。我们还要增加对农村农产工业和家庭手工业的支持，增加对农村服务部门和基础设施发展的支持，推动农村非农业就业，改善农村就业的前景。我们还要在总体上鼓励农村中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发展，确保农村非农业活动更充分地同国家生产相结合，特别是把农业生产同城市非正规部门的生产相结合。

12. 我们注意到,正规部门只为不断增长的劳动力创造了有限的就业机会。我们努力加速经济增长的表明我们希望正规和现代的城市部门为就业多作贡献。因此,我们要继续利用一切可能的渠道加速正规部门吸收劳动力的步伐,以便支持第二个非洲工业发展十年。

13. 不过我们认识到,非正规部门在可以预见的将来继续有助于增加城市部门的就业机会。因此,我们要加紧努力提高非正规部门的生产力和收入,努力提高非正规部门的经营者获得生产资料的机会,如土地、资本、改进的管理方法、技术和培训,并帮助他们销售产品。我们要在不打击他们自力更生精神的情况下改善和提高他们当企业家的能力。我们还要改善总的环境,使这个部门能有所为。

14. 我们在不断促进就业的工作中认识到,人口中各个阶层都需要改善他们的就业状况,我们要努力满足他们的需要。然而,在这个问题上,我们要特别注意青年这个工作对象,他们占了非洲失业人口的大多数。我们要努力加强有关促进这部分人就业的具体政策和方案。这类政策要越来越注重提供培训、信贷便利、支助性财政政策、获得土地的途径以及政府的技术和行政支持。

15. 从政策上支持青年就业的另一方面是制定和实施更有效的教育和培训的政策,确保教育和培训与劳动力市场和国家建设的需要之间有更好的联系。教育和培训的政策还要针对更多地获得和加强企业精神。

16. 在促进就业的工作中值得我们特别注意的另一工作对象是占人口50%以上的妇女。虽然我们已经在推动妇女就业和增加妇女对经济生产的贡献方面取得很大进展,但是我们意识到妇女同她们在社会中的重要性相比还处于非常不利的地位。因此,我们重申《拉各斯行动计划》的决心,给予妇女就业问题应有的优先地位。我们还要加紧努力,更有力地实施《内罗毕前瞻性战略》和1989年《关于妇女参与发展的阿布贾宣言》,以及非统组织和联合国系统的其它有关决议。

17. 残疾人也是我们一直注意的工作对象。我们要加紧努力,满足这些易受伤害、处境不利的群体的需要,让他们也成为解决就业危机战略的主体。

18. 我们认识到就业危机的范围和严重性同劳动力增长太快密切相关,非洲的劳动力增长率是工业化国家的三倍,是其他发展中国家的两倍左右。因此,我们要更认真地审查人口政策,把劳动力增长同经济能力和经济增长率联系起来,更高度优先地改善人口的健康状况,特别是通过初级保健方案这样做。

19. 我们认识到,要解决非洲国家的就业问题就必须更加注意非洲各国间的合作途径。在这方面,在已签署的《建立非洲经济共同体条约》的范围内,我们要鼓励更大的劳动力市场一体化。

20. 我们重申,我们有责任主要在我们的资源范围内解决就业危机。我们已经承诺更高度优先地解决就业危机。这要求国家预算把更多资源分配给促进就业的活动。这还要求加强处理这些问题的机构或者在必要时建立这样的机构。

21. 我们请多边和双边的发展伙伴反映《宣言》确定的优先事项增加对人力资源开发和促进就业的方案及项目的支持。我们特别向非洲开发银行、非洲其他区域和分区域金融机构、世界银行和开发计划署等机构呼吁,请它们增加对人力资源开发和促进就业工作的财政支持。最后我们再次向联合国各机构,特别是向非洲经委会、劳工组织、教科文组织、儿童基金会、卫生组织和人口基金呼吁,请它们同非统组织秘书处密切合作,个别和集体地在实施《宣言》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AHG/Dec1.2(XXVII)

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
关于多边贸易谈判“乌拉圭回合”的宣言

1. 我们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于1991年6月3日到5日在尼日利亚阿布贾举行第二十七届常会,回顾我们于1980年4月28日至29日在尼日利亚拉各斯举行第二届特别会议时所通过关于非洲参加国际谈判的各项决议以及关于促进非洲经济发展的《拉各斯行动计划》和《拉各斯最后文件》。

2. 非洲商品价格空前崩溃和由此造成非洲贸易条件恶化,发达国家市场对非洲出口品的保护主义措施不断加剧并采取限制性商业行为,都是造成非洲外债的主要外部原因。我们于1987年11月30日至12月1日在亚的斯贝巴举行的第三届特别会议所通过关于非洲外债危机的《非洲共同立场》中已重申了这一事实。

3. 1986年以来,根据我们对《埃斯特角宣言》所载关于谈判的目标和一般原则作出的承诺,密切关注“乌拉圭回合”谈判的趋势。我们关切地注意到第十一届非洲贸易部长会议报告中充分提醒我们注意的非洲谈判者在回合中所面临的困难,并特此声明如下:

4. 在“乌拉圭回合”中,非洲参加国在发言和具体建议中提出意见,对谈判所涉的各种问题表示了共同关切的看法。它们同其他发展中国家一起在谈判的各阶段提出了它们感兴趣和关心的具体事项。尽管作出各种努力,但是这些关心并未得到满足。其中突出的问题涉及改善对非洲各国具有重要意义的产品进入市场的条件以及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与贸易有关的投资措施和劳务贸易等新领域中发展方面的问题未予充分的对待。

5. 另一方面,有些国家要求非洲各国在一些谈判问题上提供互惠待遇,这已成为谈判中的一个违背了《埃斯特角宣言》所规定谈判的一般原则和目标的共同特点、尤其是对发展中国家的特别待遇和差别待遇方面。更糟糕的是,尽管非洲国家

作出不懈努力参加“乌拉圭回合”，但由于谈判进程中缺乏充分的透明性，它们影响谈判过程的能力进一步受到影响。

6. 在“乌拉圭回合”这一非常关键性并具有决定意义的阶段，我们不得不极为忧虑地关注我们主要的贸易伙伴对这些自然令人担忧的问题所持的冷漠态度。我们对开展谈判的方式和正在产生的结果感到忧虑。我们强调指出，如果要取得不偏不倚和所有各方都能接受的结果，所有参与者都必须具有平等机会来塑造“回合”的最后结果。

7. 我们重申，关于最后结果，必须把非洲关心的问题摆上议事日程，不应该向我们提出一种“既成事实”，迫使我们接受主要贸易伙伴之间已商定的一套现成计划，根据其自身的利益来开展“乌拉圭回合”。因此，在这个新的领域，我们力求各国明确无疑地承认我们的发展政策目标，这些领域任何新的多边准则和原则都必须促进而不是阻碍实现这些目标。它们尤其应该确保不妨碍技术转让，并促成在对我们的发展进程具有关键意义的所有部门建立本国能力。

8. 贸易体系的信誉建立在减少贸易障碍的基础之上，并使非洲国家等处于不利地位的贸易小国得以融入国际贸易体系。然而，另一方面，贸易体系能否持久取决于它是否有能力使所有贸易伙伴都能获利。因此，“乌拉圭回合”的所有参加国都必须关注非洲国家的忧虑和问题。“乌拉圭回合”最后阶段的谈判为对这些问题作出适当和充分的反应提供了最后和独特的机会。

9. 非洲国家在参加“乌拉圭回合”的过程中受到四项重要观念的激励：

第一，贸易进一步自由化，并顾及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这将促使它们更多地参与世界贸易，向它们提供尽可能好的途径来摆脱不对称的世界经济和贸易体系导致它们所处的不利境况；

第二，在平等、透明和可预见的规则和原则基础上，增强开放的多边贸易体系，这将有利于世界贸易界中国力最弱的成员——非洲国家——的利益；

第三，谈判范围空前复杂和广阔对于所有国家、尤其是非洲国家的国际经

济和贸易关系具有极其深远的影响，因为非洲国家现正在结构迅速改革时期融入世界经济；

第四，在迅速发展成为区域贸易集团的世界中，没有一个大陆比非洲更需要多边体系作为维持一个开放的贸易体系的唯一保障。

10. 鉴于这些观念，非洲国家极其重视“乌拉圭回合”的圆满结果，然而，我们力图见到的结果，必须符合这些观念。这种结果必须包括：

- 改善对非洲国家具有重要意义的所有产品进入市场的条件；
- 鉴于非洲国家处境特别困难并具有结构性缺陷，因此必须在所有领域大力实施给予非洲国家特别待遇和差别待遇的原则；
- 所有各项协定应具有充分的灵活性，以确保顺利实现发展政策目标，并使发展中国家履行在旨在促进实现这些目标的协定中所作出的具体承诺；
- 在不增加相应权利的情况下，不增加非洲国家的额外义务，以保障《关贸总协定》所规定各项权利和义务的现有均衡状况；
- 在不要求互惠待遇的情况下，提供非洲最不发达国家的商品和劳务自由无限制地进入市场的机会。

11. 在适当的时候必须同联合国系统其它机构合作，并根据《哈瓦那宪章》，充分研究关于建立一个多边贸易组织的建议，在过去四十年中，《哈瓦那宪章》中一系列对非洲国家有利的条款始终遭到忽略。

12. 最后，我们承诺在谈判的剩余阶段作出最大努力，以便在所有贸易伙伴的权利和义务保持平衡的基础上确保“乌拉圭回合”取得成功。为了做到这一点，在“乌拉圭回合”最后并具有决定意义的阶段中，我们力求在各级谈判中实现最高的透明度。

关于当前非洲保健危机的宣言

1. 我们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于1991年6月3日至5日在尼日利亚阿布贾举行第二十七届常会,回顾了我们在亚的斯亚贝巴通过的关于“保健,发展的基础”的宣言。

2. 我们记得在60年代和70年代扩大了保健服务,增加了用于保健方面的人力资源,在控制流行病方面取得了成功。我们坚信,这些发展之所以有可能,是因为各成员国政府拨出大量资源用于保健事业,把保健工作看成是发展的关键所在。

3. 我们认识到,目前由于经济萧条、债务危机以及由此造成的财政困难,许多国家大幅度削减了保健预算。同时,经济危机也对各社会部门以及诸如住房、供水、粮食安全、教育、就业等有关部门产生了不利影响,致使保健危机更加严重。

4. 我们深切关注由于下列原因造成的保健危机可预见的趋势:

- 没有控制的艾滋病流行;
- 疟疾、霍乱、鼠疫、脑膜炎、黄热病等流行病更加经常地重新出现;
- 地方社区没有充分地组织起来参与保健和发展。

5. 鉴于上述情况,我们决心继续加强国家保健系统,决定采取下列办法解决保健危机:

- 优先考虑社区的保健需要,采取全国性保健政策、战略和行动计划;
- 确保有效执行经过慎审计划和核定的保健方案,以造福服务对象;
- 制定并加强分配任务和责任的组织纲领,以确保有效执行;
- 加强各级保健管理结构,提高其工作效率;
- 用足够资源支助各执行机构;
- 培训并有效使用保健人员和与保健有关的人员,确保这些人员在各级的合理分配,并确保经济结构调整方案不影响他们的工作;

- 在计划、执行和评价技术合作方案方面充分利用国家的专门人材；
- 设立各种机制，以确保将技术合作方案逐步纳入国家保健发展的构架；
- 加强国家艾滋病控制和预防方案，特别注意其管理能力，将这些方案同肺结核、性病、妇幼保健、计划生育、卫生教育等其他保健方案相结合；并确保国家艾滋病控制方案将其活动的重点放在地方社区一级，从而使方案能得到更加有效、持久的执行；
- 促进对艾滋病的预防和控制采取多部门的方针，要求各部，如计划部、财政部、教育部、社会事务部、农业部、工业部和新闻部共同努力以减少这种流行病对发展的整体影响；
- 制订各级自我评价国家保健系统的有效性的指导方针和程序，利用简单的社区保健指标来监测在全民保健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6. 我们决心通过下列措施来促进非洲各国在保健领域的合作：

(a) 促进人民之间在保健方面的合作，其办法是加强：

- 社区保健组织、社区保健和发展活动、社区保健循环基金；
- 社区保健计划和对地区保健系统的支助；
- 各保健地区在国家、区域和区域一级的经验交流与合作。

(b) 加强目前同政府的合作，其方法是：

- 采取以人为中心、着眼于社区的政策、战略和行动计划，鼓励各国之间交流经验和保健信息；
- 促进非洲各国之间交换保健科学学生、教师和其他高级保健专业人员；
- 促进非洲各国之间在保健科学和技术方面进行合作，尤其是在费用昂贵的专业化第三期保健方面的合作。

(c) 在使保健与发展相结合方面，加快并持续进行技术合作活动，其方法是通过援助选定的地区：

- 在有关机构的合作支持下计划、管理执行和监测保健与发展的联合活

动,并将所取得的经验逐步传授给其他地区;

- 通过提供药品(巴马科倡议)或卫生部门的其他可销售物品和服务并回收其成本,大大扩大循环基金,作为建立国家保健资金方案的第一步;
- 努力以社区为基础对艾滋病患者和其他慢性病人实行家庭看护。

7. 我们指示我们的卫生部长在1995年以前通过非统组织秘书长就本宣言的执行情况提出报告。

AHG/Decl.4 (XXVII)

关于南非的阿布贾宣言

非统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第二十七届常会通过，

1991年6月3至5日于尼日利亚阿布贾

- 1.0. 非统组织自其成立以来即以行动支持南非人民在南非各民族解放运动领导下所从事的旨在结束种族隔离这一反对人类的罪行的斗争。
- 2.0. 种族隔离只要存在一天，就是对遭受过奴役、殖民主义和种族主义迫害的所有人民，特别是非洲人和非洲以外的黑人移民社群的极大侮辱。
- 3.0. 它已在南非和南部非洲的其他国家大量涂炭人命，使数百万人失去生计，使一些地区的整个人民过着非人和耻辱的生活。
- 4.0. 种族隔离的以上及其他种种罪行，迫使所有具有良心的人们本着热爱和平和人人平等原则的精神采取行动。
- 5.0. 当我们在阿布贾开会时，我们再度充满信心地看到，由于南非人民、非洲人民和世界其他各国人民所进行的斗争，种族隔离的祸害不久将成为历史的陈迹。
- 6.0. 非洲大陆和世界其他地区千百万人民为之奋斗争取的这一结果，将为结束任何可能出现的种族压迫和种族歧视，从而使人人不分肤色、种族或性别而享有人人的尊严的普遍努力作出决定性的贡献。
- 7.0. 在非洲历史的这一时刻消除种族隔离制度将发出一个重要的信息，表明本大陆重新崛起，成为一个自由、尊重人权和人民权利、公正、繁荣、和平与稳定的地区的决心。
- 8.0. 作为该决心的一部分，我们重申，我们长期主张通过和平手段，把南非变成一个统一、民主而无种族差异的国家。
- 9.0. 我们重申坚信，落实《哈拉雷宣言》和联合国大会《关于种族隔离及其对

南部非洲破坏性影响的宣言》中的各项规定,将使南非问题获得上述的和平解决。

10.0. 南非人民迫切地需要在公正、和平、繁荣与相互间友好的条件下共同生活。我们认为,为了达到这一目的,应该尽快地采取以上宣言所设想的各种步骤。

11.0. 今后重建任务的成功,需要南非尽快把自己变成一个没有种族差异的民主国家。

12.0. 这对南部非洲地区所有国家的未来同样极其重要,以使它们能够相互平等合作,提高其所有人民的地位。

13.0. 我们也深信,解放后的南非将为非洲各国人民创造一个保证本大陆各国人民的人权、和平、安全、稳定与发展的政治和社会秩序的关键性努力作出重要的贡献。

14.0. 由于以上种种原因,我们非洲各国人民必须团结一致,继续开展反对种族隔离的斗争,支持南非解放运动,直至可憎的种族主义白人少数统治制度彻底灭亡。

15.0. 因此,我们重申支持《哈拉雷宣言》和《联合国宣言》中所载的各项宪法原则,它们是把南非变成一个无种族差异的民主国家的基础,一旦贯彻,将使南非问题获得一个国际可接受的解决办法。

16.0. 我们促请南非人民及其所有政党和组织接受这些原则,放弃一切种族或民族分裂的思想,以创造条件,朝着通过一部民主宪法的方向迅速发展。

17.0. 为了创造有利谈判的气氛,我们呼请南非政府贯彻关于南非问题的《哈拉雷宣言》和《联合国协商一致宣言》所规定的各项改革,及其格鲁特斯库尔备忘录和比勒陀利亚备忘录规定的各项协定,不再采取任何拖延伎俩。

18.0. 我们也严重地关注目前有组织、有计划的暴力行为已使许多黑人丧生。这种暴力已成为谈判进程的一个主要障碍。

19.0. 我们要求南非政府立即采取行动结束这种暴力,并公开坚决承诺,尽力保护南非全体人民的生命与财产。

20.0. 我们也促成所有政治组织和其他公众组织停止那种只会推迟消除种族隔离

进程的自相残杀的冲突；并商定和遵守一套行为准则，以结束其成员和支持者之间的一切暴力。

21.0. 我们希望南非各解放组织认清，在解放南非的继续斗争中所有反对种族隔离力量团结一致的战略重要性。我们赞扬为此目的已作出的各项决定和采取的各项步骤，并促请它们采取一切必要的有力行动争取这一目标。在我们方面，我们随时准备协助南非各民主力量实现团结。

22.0. 我们承认南非已出现了某种积极的发展。因此，我们鼓励南非政府继续努力，进一步采取措施，加速消除种族隔离的进程。然而，《哈拉雷宣言》和《联合国协商一致宣言》以及格鲁特斯库尔备忘录和比勒陀利亚备忘录中规定的各项先决条件尚未完全实现。在这种情况下还必须保持所有的制裁。我们进一步重申制裁在推动南非发展成为一个无种族差异的民主社会方面的决定性作用，深信必须继续使用这种形式的压力，直至种族隔离制度消亡为止。

23.0. 考虑到南非境内迄今所出现的积极发展，以及对这些发展的一般国际反应，我们授权非统组织现任主席同各前线国家和民族解放运动协商，在非统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南部非洲特设委员会的范围内继续监测和审查南非的局势，同时考虑到南非根据《哈拉雷宣言》和《联合国协商一致的宣言》的规定，为真正谈判排除一切障碍以及立即结束还在进行的暴力所采取的具体步骤。

24.0. 如果南非政府采取措施，使局势出现了走向消除种族隔离的积极、深刻和不可逆转的变化，我们承诺将重新审查制裁的问题，以便让南非重新加入国际社会。

25.0. 我们再次重申支持一贯在消除种族隔离的斗争中冲锋陷阵的南非各解放运动和其他的民主力量。

26.0. 因此，我们承诺继续向这些反对种族隔离、争取建设一个民主南非的战士们提供必要的财政和物质援助，使他们能够完成解放祖国的历史使命。

27.0. 让世界各国人民重申他们协同行动，协助南非人民毫不拖延地重新获得自由的决心。让这一崇高的目标指导我们的一切行动，认识到只要南非人民无自由，我

们自己的自由也将继续受到限制,并认识到我们自己的行动能为加速在我们的大陆上最终消除白人少数统治制度作出决定性的贡献。让我们大家携手并进走完最后的里程,一齐实现消除种族隔离制度的共同目标,把南非变成一个无种族差异的民主社会。

AHG/Res. 201 (XXVII)

关于科摩罗马约特岛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于1991年6月3日至5日在尼日利亚阿布贾举行第二十七届常会，

考虑到非统组织科摩罗马约特岛问题七国特设委员会主席的报告(CM/1660 (LIV) PART 1)，

铭记关于设立非统组织科摩罗马约特岛问题七国特设委员会的CM/Res. 496 (XXVII)号决议，

回顾非统组织关于科摩罗马约特岛问题的有关决议，特别是AHG/Res. 193 (XXVI)号决议，

又回顾联合国、不结盟运动、伊斯兰会议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关于科摩罗马约特岛问题的有关决议和建议，

考虑到《非洲统一组织宪章》关于成员国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基本原则，

重申科摩罗政府提请将科摩罗马约特岛重归科摩罗伊斯兰联邦共和国的要求是合理的，

回顾1981年11月非统组织七国特设委员会在莫罗尼通过的Cttee 7/Mayotte/Rec.1-9(II)号文件所载《行动纲领》：

1. 注意到科摩罗马约特岛问题七国特设委员会主席的报告；
2. 重申科摩罗伊斯兰联邦共和国对马约特岛的主权；
3. 重申声援科摩罗人民恢复其国家的政治完整，捍卫其主权和领土完整决心；
4. 吁请法国政府按照非统组织、联合国、不结盟运动、伊斯兰会议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有关决议以满足科摩罗政府的合理要求；
5. 呼吁非统成员国竭尽一切努力以单独和集体的方式提请法国和国际舆论注

意科摩罗马约特岛问题,并迫使法国政府终止对马约特岛的占领;

6. 吁请非统组织所有成员国和国际社会谴责并完全拒绝法国在科摩罗马约特岛就该岛国际法律地位举行的任何形式的会谈,因为1974年12月22日举行的关于自决问题的公民投票仍然是关于该群岛的唯一有效依据;
7. 进一步吁请非统组织所有成员国和国际社会谴责法国力图使科摩罗马约特岛作为一个同科摩罗伊斯兰联邦共和国相异的实体参加任何活动的主动行动;
8. 授权非统组织科摩罗马约特岛问题七国特设委员会和总秘书处同法国当局恢复对话,继续努力确保使科摩罗马约特岛尽早回归科摩罗伊斯兰联邦共和国;
9. 请求将科摩罗马约特岛问题继续列入非统组织、联合国、不结盟国家运动、伊斯兰会议和阿拉伯国家联盟所有会议的议程,直至科摩罗马约特岛重归科摩罗联邦共和国时为止;
10. 进一步请求非统组织秘书长监测问题的发展,并向部长理事会下届会议提出报告。

AHG/Res. 202 (XXVII)

关于人权和人民权利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于1991年6月3日至5日在尼日利亚阿布贾举行第二十七届常会，

审议了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委员会主席乌莫祖里凯教授根据《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宪章》第54条提出的关于委员会活动的年度报告，

回顾本届会议正值《非洲人权和权利宪章》于1981年6月在内罗毕通过并于1986年10月21日生效的十周年，

考虑到根据该《宪章》第一条的规定，凡是《宪章》缔约国的非洲统一组织成员国均应承认《宪章》中所阐明的权利、义务和自由，并应致力于通过立法或其他措施使其生效：

1. 满意地注意到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委员会1990年-1991年活动的报告并授予以公布；
2. 重申1989年7月第二十五届常会上宣布的立场：促进和保障人权和人民权利是非洲公民进步的关键因素，并构成实现其发展愿望的重要推动力；
3. 吁请尚未加入《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宪章》的成员国加入该《宪章》；
4. 呼吁作为《宪章》缔约国的成员国根据《宪章》第六十二条的规定，定期就其为实现本《宪章》所承认和保证的各项权利和自由所采取的立法或其它措施提出报告；
5. 建议非统组织成员国每年于10月21日《宪章》生效纪念日举办旨在促进人权和人民权利的活动，以资庆祝。

AHG/Res.203(XXVII)

关于非洲问题全球同盟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于1991年6月3日至5日在尼日利亚阿布贾举行第二十七届常会，

回顾其以前关于非洲问题全球同盟的决议(1990年7月11日第AHG/Res.8(XXVI))，

深信自从这项决议通过以来，国际上的情势强调必须有诸如非洲问题全球同盟这样的一项倡议，提供伙伴基础，促使非洲及其发展伙伴就非洲大陆面临的重要发展问题进行高级别政治对话，

满意地注意到非洲问题全球同盟联合主席博茨瓦纳奎特·马西雷博士总统阁下提出的关于迄今为止为设立非洲问题全球同盟所作努力的进度报告，

1. 表示赞赏奎特·马西雷总统阁下及其联合主席采取主动设立非洲问题全球同盟；
2. 促请非洲大陆各组织和非洲发展伙伴为求非洲的发展加强其对非洲问题全球同盟的支助与合作。

AHG/Res. 204 (XXVII)

关于欧洲境内非洲移民工人情况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于1991年6月3日至5日在尼日利亚阿布贾举行第二十七届常会，

铭记着非统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关于非洲境内就业危机的宣言，其中除其他外强调合理地发展和使用人力资源，

考虑到《欧洲单一法》于1993年1月生效，对非洲移民工人会有社会、文化和政治方面的影响，

关切到《欧洲单一法》载有一些违反《第四号洛美协定》附件五和六的规定的法律和社会条款，

关切到关于欧洲共同体国家内外国人的庇护权、签证和入境居留及迁移情况的申根(SCHENGEN)与特雷维(TREVI)协议威胁到年轻一代非洲移民工人的前途，

还关切到非洲“人才外流”和年轻非洲人非法移民至欧洲，

1. 满意地注意到非统组织秘书长对欧洲境内非洲移民工人的令人困扰情况表示关注；

2. 强调成员国今后应对欧洲境内非洲移民工人的问题表示特别关注；

3. 请非统组织总秘书处与非加太集团、劳工组织、海事组织、非洲工统和法国非洲工人联合会的总秘书处，以及处理非洲移民工人问题的主要组织合作，着手一项根据《洛美协定》的非洲人移居的研究，以期查明非洲移民工人的实况；

4. 请非统组织劳工委员会通过秘书长向下一届首脑会议报告关于本决议的执行情况。

AHG/Res. 205 (XXVII)

关于非洲经济共同体的决议

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于1991年6月3日至5日在尼日利亚阿布贾举行第二十七届常会，

回顾其在《拉各斯行动计划》，特别是《拉各斯最后文件》中尊重承诺成立一个非洲经济共同体，以确保非洲大陆的经济、社会和文化一体化，

进一步回顾其早先关于成立非洲经济共同体的决议，即第AHG/Res. 161 (XXIII)、AHG/Res. 179 (XXV) 和AHG/Res. 190 (XXV) 号决议，

重申决定通过使各非洲政府间组织在所有级别上的活动调和与合理化的方式，动员和协调非统组织成员的集体努力和资源，以取得经济和社会的一体化，

审议了部长理事会第五十三届常会赞同的常设指导委员会第21次会议关于成立非洲经济共同体的结论和建议，

1. 欢迎条约和签署，并促请各成员国作出必要安排，早日批准和成立负责共同体事务的国家后续机构；

2. 决定成立一个委员会，由非统组织秘书长和各区域经济共同体执行秘书组成，以贯彻和监测非洲经济共同体的执行情况，并请非洲开发银行、非洲经委会和开发计划署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

3. 吁请各区域共同体的所有成员和其他有关政府间组织，提供充分支助与合作，确保非洲政府间组织在区域和非洲大陆级别上的活动与项目获得必要的合理化、协调及调和，以符合《非洲经济共同体条约》的目标和常设指导委员会的建议；

4. 请非统组织秘书长与非洲经委会执行秘书和非洲开发银行总裁密切合作，加紧编制议定书，特别是关于非洲经济共同体与各区域经济之间关系的议定书，并吁请各区域经济共同体对这一重要工作提供充分支助；

5. 请秘书长尽早召开一次关于非统组织宪章审查特设委员会的会议，以便最

后完成《非统组织宪章》的审查,同时考虑到《成立非洲经济共同体条约》的有关规定以及非统组织和共同体合并的决定;

6. 促请国际社会、联合国系统、开发计划署和其他多边筹资机构对成立非洲经济共同体提供充分的技术和财务支助。
